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8-076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5月16日，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67,404,62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3,941,450.88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887,183,23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154,587,863股。本次权益分派不送红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审核结果，本次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67,404,62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3,941,450.88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887,183,23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154,587,862股。本次权益分派不送红股。

本次权益分派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两个月内实施，从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67,404,6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1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099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22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11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267,404,625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54,587,862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6 月 6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8 年 6 月 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8 年 6 月 6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特别说明：上述说明适用于采用循环进位方式处理 A 股零碎股的情形，上市公司申请零碎股转现金方式处理零碎股的，应另行说明零碎股转现金方案。）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18 年 6 月 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后限售股。

4、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430	高菁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 年 5 月 30 日至登记 2018 年 6 月 5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6 月 6 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6,215,642	80.18%	711,350,949	1,727,566,591	80.1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16,215,642	80.18%	711,350,949	1,727,566,591	80.1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66,900,415	76.29%	676,830,290	1,643,730,705	76.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315,227	3.89%	34,520,659	83,835,886	3.8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1,188,983	19.82%	175,832,288	427,021,271	19.82%
1、人民币普通股	251,188,983	19.82%	175,832,288	427,021,271	19.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67,404,625	100.00%	887,183,237	2,154,587,862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2,154,587,862 股摊薄计算，2017 年年度，每股收益为 0.0375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 3 楼

咨询联系人：刘天子

咨询电话：0755-86581658

传真电话：0755-86329077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